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01	中國文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	10	43% -- --	2	16% 13 --
00901	中國文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	0	-- -- --	--	--
00902	外國語文學系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前標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英文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總級分 國文學業 學測國文	10	8% 5% -- -- -- --	--	--
00903	歷史學系	7	7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歷史學業	4	40% -- -- --	3	24% -- -- --
00904	日本語言文化學系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學測自然	10	13% -- -- --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05	哲學系	6	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學測數學	0	-- -- -- --	2	43% -- -- --
00906	企業管理學系(行銷與數位經營組)	7	7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均標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7	14% -- --	--	--
00907	企業管理學系(綠色與永續發展組)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	6	22% -- --	--	--
00908	企業管理學系(創業與組織領導組)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	6	23% -- -- --	--	--
00909	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前標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	12	10%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10	會計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12	9% -- --	--	--
00911	財務金融學系	15	1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	15	12% 50	--	--
00912	統計學系(社會組)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	2	35% --	8	26% --
00913	資訊管理學系	11	11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11	35% 60 --	--	--
00914	經濟學系一般經濟組	11	11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	5	39% -- --	6	15% -- 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15	經濟學系產業經濟組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	4	36% -- --	4	18% 10 --
00916	政治學系政治理論組	9	9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	3	28% -- -- --	6	18% 50 -- --
00917	政治學系國際關係組	11	11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	11	49% -- -- --	--	--
00918	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	9	9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	9	24% -- --	--	--
00918	行政管理暨政策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社會 學測英文	0	--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19	社會學系	16	1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社會	5	36% -- --	11	21% -- --
00920	社會工作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學測總級分 數學學業	12	29% -- -- -- -- --	--	--
00921	餐旅管理學系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8	9% 56 --	--	--
00921	餐旅管理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0	-- -- --	--	--
00922	法律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國文學業	12	7% -- --	--	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23	應用物理學系材料及奈米科技組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	2	35% -- -- -- --	4	26% -- -- -- --
00924	應用物理學系光電組	6	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	2	32% -- -- -- --	4	26% -- -- -- --
00925	化學系化學組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	2	21% -- -- --	6	24% 50 -- --
00926	化學系化學生物組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	1	19% -- -- --	7	22% -- -- --
00927	應用數學系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	2	18% -- -- -- --	8	33% -- -- -- 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00928	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	12	1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	7	36% -- --	5	20% -- --
00929	工業工程與經營資訊學系	14	14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6	47% -- --	8	20% 54 --
00930	環境科學與工程學系	10	1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化學學業	6	42% -- --	4	21% 53 --
00931	資訊工程學系資電工程組	7	7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均標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	1	18% -- -- -- --	6	30% -- -- -- --
00932	資訊工程學系數位創意組	4	4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均標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	3	24% -- -- --	1	15% -- -- 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0933	資訊工程學系軟體工程組	6	6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44%		10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--
				數學	均標	8級分				學測英文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國文	5	--	1	--
				自然	--	--						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9級分								
00934	電機工程學系IC設計與無線通訊組	4	4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14%		30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54
				數學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自然	1	--	3	--
				自然	--	--				學測英文		--		--
				總級分	均標	49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--
										物理學業		--		--
00935	電機工程學系奈米電子與能源技術組	3	3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39%		23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53
				數學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自然	2	--	1	--
				自然	--	--				學測英文		--		--
				總級分	均標	49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--
										化學學業		--		--
00936	統計學系(自然組)	6	6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30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--
				數學	--	--								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	0		6	
				自然	--	--						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9級分								
00937	建築學系	2	1	國文	頂標	13級分				在校學業		2%		
				英文	頂標	14級分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頂標	13級分				學測英文		--		
				社會	頂標	14級分	--	--	--	學測數學	1	--	--	
				自然	頂標	13級分				學測國文		--		
				總級分	頂標	65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0938	工業設計學系	5	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前標 -- -- -- 均標	-- 12級分 -- -- --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	5	19% 62 --	--	--
00939	景觀學系	7	7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	-- -- -- -- --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	7	15% -- --	--	--
00940	生命科學系生物醫學組	5	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	-- -- -- -- --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	5	15% -- -- --	--	--
00941	生命科學系生態暨生物多樣性組	5	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	-- -- -- -- --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	3	26% -- -- --	2	15% -- -- --
00942	畜產與生物科技學系	7	7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	-- -- -- -- --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生物學業 化學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	5	22% -- -- -- -- -- --	2	15% -- -- -- -- -- 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009)東海大學

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科能力測驗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00943	食品科學系	8	8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-- -- -- -- -- 均標 49級分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總級分	8	12% -- --	--	--
00944	美術學系	2	2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-- -- -- -- -- 11級分	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	-- -- -- -- --	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美術學業 學測國文	2	14% -- --	--	--
00944	美術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	均標 -- -- -- -- -- 11級分	素描 彩繪技法 創意表現 水墨書畫 美術鑑賞	-- -- -- -- --	-- -- -- --	在校學業 美術學業 學測國文	0	-- -- --	--	--

- 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3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八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